

澳門城市大學城市管理學院
設計藝術課程(中文學制)-全日制夜間(D班)
2017/2018學年 2014年級 第一學期課表

本年級所需修讀科目編號及科目名：

建議修讀學分：

必修9學分

設計藝術專業選修4學分(限設計大四生)(**第四學年第一/二學期各選修二門，共四門8學分**)

BAD四年級學生若未修滿8學分通識選修，可於2017年9月12日12:00前提交「加/退選申請表」至「氹仔校區大豐樓(T233)-通識教育部」等候審批。

科目	夜間班			導師
	星期/時間	上課日期	地點	
BD413 室內陳設設計II	三 19:00-22:45	9月 6, 13, 20, 27 10月 4, 11, 18, 25 11月 1, 8, 15 考試 2018年1月3日(三)	氹仔校區 課室：WLG201 電腦室：WLG310	李孟順
BD412 室內空間設計II	四 19:00-22:45	9月 7, 14, 21, 28 10月 (5), 12, 19, 26 11月 (2), 9, 16 考試 2018年1月4日(四)	氹仔校區 課室：WLG201 電腦室：WLG310	李孟順
BD411 公共空間設計II	五 19:00-22:45	10月 27 11月 3, 10, 17, 24 12月 1, 8, 15, (22), 29 1月 5 考試 2018年1月12日(五)	氹仔校區 課室：WLG102 電腦室：T110	陳思琪
設計藝術專業選修 (詳見專業選修課表)	設計藝術專業選修(大四)細則詳見《2016-2017學年第一學期選科指引》			
通識選修 (詳見通識選修課表)	更多詳情可瀏覽人文社會科學學院>通識教育部>選科網頁： http://www.cityu.edu.mo/fhss/			

注：

1. 上課時間地點及老師如有變更，按學院最新公告為準。
2. (*)是日為公眾假期，有關假期請參照本學年校曆，如遇公眾假期需補課將另行通知。
3. 選修科目如因學生人數不足，大學有權停開或併班，請留意ICAN系統選課結果。
4. 期末考試安排另行通知(201718學年第一學期期末考試週：2018年1月2日至1月14日)。
5. 有關通識選修安排，請登入選課系統自行選課，並請參閱通識選修課表及《2017-2018學年第一學期選科指引》。
更多詳情可瀏覽人文社會科學學院>通識教育部>選科網頁：<http://www.cityu.edu.mo/fhss/>
6. 需於本學期申請重修同學請於**2017年8月14日至2017年8月25日**到「氹仔校區王寬誠樓(WLG)-設計藝術課程」、
「氹仔校區大豐樓(T233)-通識教育部」提交重修申請表。